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委托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项目规划和施工设计，项目的规划与设计符合国家，当地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决定。

项目的设计按照绿色、环保、生态的理念，合理安排功能分区，使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建设项目的环保措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措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委托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组织施工建设，于2019年3月开工，2021年8月基本完成项目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于2021年8月竣工，2021年10月启动环保验收工作，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对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工作。

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公司位于海口市美兰区青年路92号。公司已取得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7211205A002）。公司具有用于保证检测工作所需要的条件，公司拥有多套先进的采样和分析仪器设备，基本覆盖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噪声等大部分检测能力，极大地保证了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2021年8月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已基本完成建设，建设单位于2021年10月委托了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现场进行取样、检测和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相关工作。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2022年5月份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企业于2022年5月17日成立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查阅了代建单位

和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听取了代建单位和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核查了该项目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建设情况及生态措施保护情况，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工程已完成，环保设施基本落实，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的内容。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污水处理厂现由建设单位和代建单位管理，还未移交运营单位，建设单位现设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已建立相关的环境管理制度，但还未建立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及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建设单位和运营单位协商决定环境应急预案及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等项目移交给运营单位后由其制定。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一套移动应急电源车，保障突发情况的水厂应急用电。项目各办公生活区配置了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3) 环境监测

项目已建设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对进、出口水质实行在线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情况。

(2) 防护距离控制

根据海口市琼山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海口市琼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大坡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函》（琼山环审字〔2020〕5号）：按《报告表》的要求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相关部门应严格限制卫生防护距离内学校、医院、办公、居住等环境敏感项目的准入。验收调查发现，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146m的石桥村，为环评阶段已存在的敏感点。在验收阶段，在项目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新建的环境敏感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整改工作情况

经现场监测、调查，项目自立项到投入生产过程中，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法律法规，前期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运转正常，污染治理满足环保要求；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措施得落实。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已按照环评及批复中的对策措施进行了有效控制，固废 100% 处置率。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综上所述，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小。满足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在建成至今的运营期间，工程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成熟、可靠，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均达到相关要求，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污染设施有专职人员负责管理，可以满足项目日常环保管理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